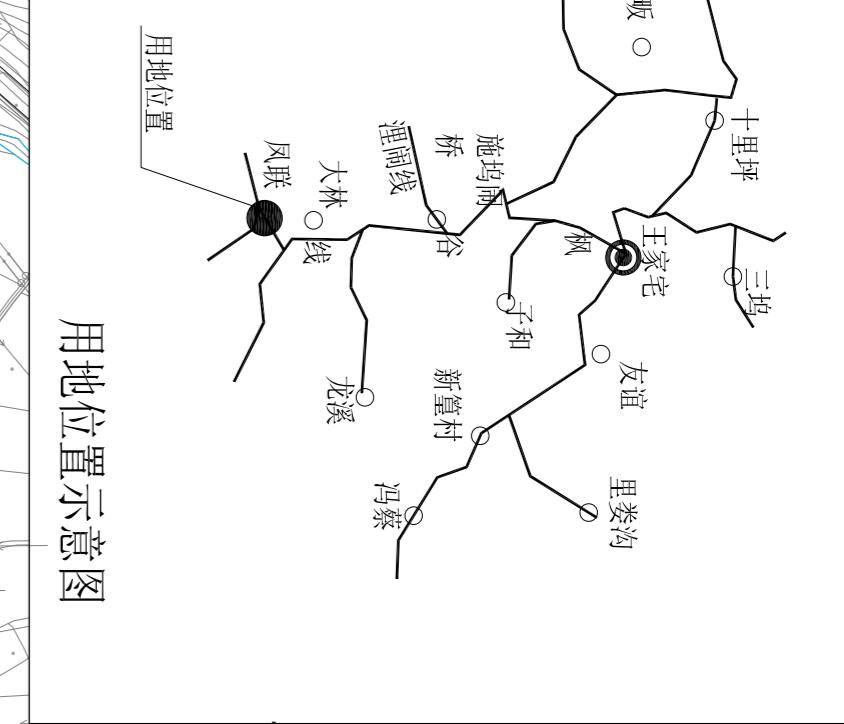


诸暨市东和乡凤联村村庄规划

八字桥、尚典、杜坑——规划图

N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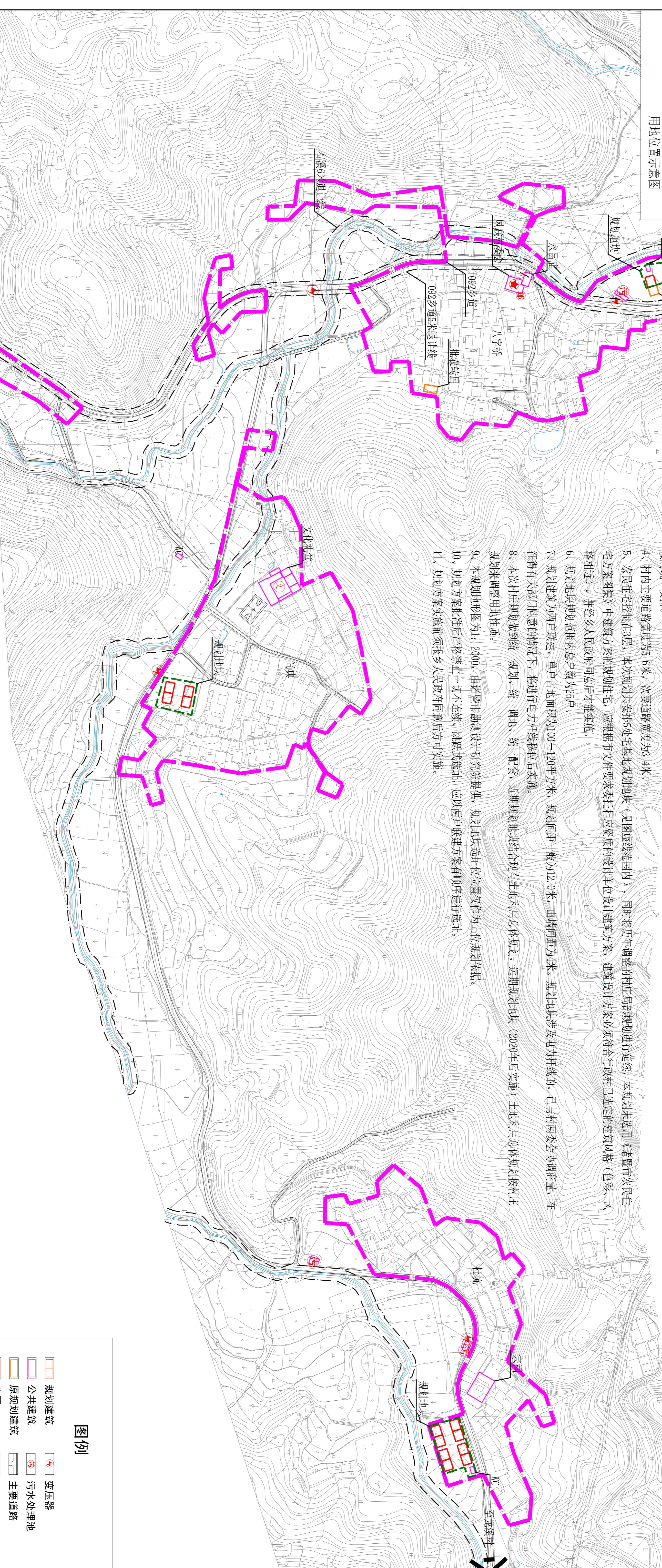


用地位置示意图

- 1、凤联村位于东和镇区南部，由梨树坞、八字桥、尚典、杜坑4个自然村组成，为东和乡一般村，本次规划期2018—2030年，规划范围面积20.27公顷。
- 2、本次规划主要对村庄作适当梳理和环境整治为主，同时，确定村庄其他用地性质和村庄建设用地。
- 3、根据农村现代化和现行发展要求，村内配套相应公共设施，如公厕、垃圾箱等，保留位于现状的村办公楼、文化礼堂，村老协、卫生室、图书室等在办公楼内统一安排。

- 4、村内主要道路宽度为5-6米，次要道路宽度为3-4米。
- 5、农民住宅控制在3层，本次规划共安排处宅基地规划地块（见图虚线范围内），同时将历年调整的村庄局部规划进行延续，本规划未选用《诸暨市农民住宅方案图集》中建筑方案的规划住宅，应根据市文件要求委托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设计建筑方案，建筑设计方案必须符合行政村已选定的建筑风格（色彩、风格相近），并经乡人民政府同意后才能实施。
- 6、规划地块规划范围内总户数为25户。
- 7、规划建设为两户联建，单户占地面积为100—120平方米，规划间距一般为12.0米，山墙间距为4米。规划地块涉及电力杆线的，已与村两委会协调商量，在征得有关部门同意的情况下，将进行电力杆线移位后实施。
- 8、本次村庄规划做到统一规划、统一调地、统一配套。近期规划地块结合现有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，远期规划地块（2020年后实施）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按村庄规划来调整用地性质。

- 9、本规划地形图为1:2000，由诸暨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提供，规划地块选址位置仅作为上位规划依据。
- 10、规划方案批准后严格禁止一切不连续、跳段式选址，应以两户联建方案有序进行选址。
- 11、规划方案实施前须报乡人民政府同意后方可实施。



图例

| |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■ 规划建筑 | ● 变压器 |
| ■ 公共建施 | ● 污水处理池 |
| ■ 原规划建筑 | ■ 主要道路 |
| ■ 公厕 | ■ 绿化（活动场地） |
| ● 垃圾收集点 | ■ 水体 |
| ● 村委会 | —— 规划地块范围线 |
| ● 文化礼堂 | - - - 退让线 |
| ● 停车场 | —— 规划范围线 |
| ● 村邮站 | |



诸暨市规划设计院

证书编号：乙[浙]城规编142035

建设单位

东和乡凤联村

项 目

村庄规划

设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审 定

审 核

校 对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设 计

日 期

注册签章：

图纸会签或盖章本院出图章：无效